



帆远 物业

汕头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物业管理服务
项目编号：GZSKST26-B008

6.8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。本公司参加汕头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 汕头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物业管理服务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汕头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物业管理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物业管理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东帆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濠江分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178.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2.92万元；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供应商（公章）：广东帆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濠江分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（签名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6年4月13日